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6-061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并收到《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银行专项贷款补充股份回购资金来源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将由“自有资金”变更为“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的借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及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 17.20 元/股（含）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拟在未来合适的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将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 1,8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公司将根据调整后的回购资金总额情况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等内容。除上述调整之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不作实质性调整。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049,979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5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4.49 元/股，最低价为 10.7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436,028.23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二、《贷款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公司近日收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50 万元；

2、贷款期限：自贷款合同正式签署之日起不超过 36 个月；

3、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公司股票回购；

4、担保方式/增信措施：信用。

三、以银行专项贷款补充股份回购资金来源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以银行专项贷款补充股份回购资金来源的事项，有利于公司股份回购预案的实施，且不会对公司当年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额度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公司后续将继续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5 日